

附件：

華僑大學 2026 年採用澳門“四校聯考”成績 招收澳門學生簡章

中國政府重點建設大學

中國國務院華文教育基地

中國大學生文化素質教育基地

中國創新創業教育改革示範高校

教育部第 1 批本科教學水準評估優秀大學

- 擁有經濟學、管理學、理學、工學、藝術學、醫學、教育學等 **11 個**學科門類。
- 國家重點學科、省部級重點學科 **41 個**，工程學、化學、材料科學以及計算機科學 4 個學科進入 ESI 世界排名**前 5%**，環境/生態學與社會科學 2 個學科進入前 **1%**。
- **52 個**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，其中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 **35 個**。**23 個**專業通過國際及國內專業認證。
- 國家地方聯合工程研究中心、省部共建協同創新中心、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、教育部虛擬教研室、虛擬仿真中心、實驗教學示範中心等省部級以上教學科研平臺 **100 多個**。
- 《泰晤士高等教育 2026 年世界大學排名》中國內地**第 83 位**。
- 最早招收澳門學生的內地高校之一，最早在澳門成立校友會的內地高校之一，在校澳門學生最多的內地高校之一。
- 學生來自 **100 多個**國家和地區，在校生 **3.6 萬**餘人，在校澳門學生 **1000 餘人**，澳門校友**超 8000 人**。

一、學校簡介

- ☞ 華僑大學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和泉州，創辦於 1960 年。
- ☞ 學校以“面向海外、面向港澳臺”為辦學方針，秉承“為僑服務、傳播中華文化”的辦學宗旨，貫徹“會通中外、並育德才”的辦學理念，形成了“一元主導、多元融合、和而不同”的校園文化。
- ☞ 學校總占地面積 **210 多**萬平方米，基礎設施完善，實驗室設備先進，具有內地高校一流的學生宿舍和“中國高校百佳食堂”。
- ☞ 學校擁有籃球、足球、羽毛球、網球、遊泳、攀岩等活動場地，建立了滿足各類興趣愛好的學生社團**近 100 個**，與五大洲 **44 個**國家和地區的 **280 多**所高校、科研機構和政府部門簽署了合作協定，是海內外學子求學的聖地、成才的搖籃。

二、報名資格

凡具有高中畢業文化程度（須為學歷教育），品行端正，無犯罪記錄，身心健康，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和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》，或持有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港澳居民居住證》的學生，年齡原則上不超過 22 周歲，可使用 2026 年澳門“四校聯考”成績申請入讀華僑大學。

三、報名時間

即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。

四、報名材料及報名方式

申請學生在華僑大學境外生網上報名系統

(<https://admissions.hqu.edu.cn>)註冊登錄，選擇申請項目為“澳門四校聯考成績申請”，填寫個人信息，並上傳以下材料：

1. 個人半年內免冠彩色證件照片（JPG 格式）；
2. 《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》/《澳門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證》；
3. 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》或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港澳居民居住證》；
4. 高中各年級成績單；
5. 高中畢業證書或加蓋學校公章的預畢業證明掃描件；
6. “四校聯考”成績單（須有個人完整信息），在“大學升學考試成績單”處上傳；
7. 中學階段課外活動、社會實踐或個人興趣特長等，附獲獎證書影印本和其他相關證明材料。

網上報名完成的學生，須攜帶上述材料影印本至澳門中華教育會繳納報名費 550 元澳門幣。

五、錄取

2026 年我校錄取名額為 30 名。

我校將根據學生的“四校聯考”成績、專業志願和綜合素質等，從符合我校當年劃定的最低錄取標準的學生中擇優確定預錄取名單，並報送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臺學生辦公室審核。審核通過後辦理相關錄取手續、發放通知。

六、華僑大學 2026 年境外生本科推薦就讀專業目錄

泉州校區

學院	序號	專業名稱及方向	學制 (年)	招生科類
國際學院	01	經濟學類（全英文教學，含金融學專業，中美 121 雙學位班，可接軌CFA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）	4	文理兼報
	02	工商管理類（全英文教學，含財務管理專業，中美 121 雙學位班，可接軌ACCA國際職業資格認證）	4	文理兼報
	03	國際商務(全英文教學, 可接軌英國名校 3+1 或 3+1+1 本碩連讀項目)	4	文理兼報
經濟與金融學院	04	金融學	4	文理兼報
	05	經濟學	4	文理兼報
	06	國際經濟與貿易	4	文理兼報
	07	電子商務	4	文理兼報
法學院	08	法學	4	文理兼報
體育學院	09	體育教育	4	文理兼報 術科專業

學院	序號	專業名稱及方向	學制 (年)	招生科類
文學院	10	漢語言文學	4	文理兼報
外國語學院	11	英語	4	文理兼報
	12	日語	4	文理兼報
數學科學學院	13	數學與應用數學	4	理工
工學院	14	數據科學與大數據技術	4	理工
醫學院	15	臨床醫學	5	理工
	16	藥學	4	理工
工商管理學院	17	財務管理（智能財務）	4	文理兼報
	18	信息管理與信息系統（商務大數據分析）	4	理工
	19	工商管理（數智管理與商業分析）	4	文理兼報
	20	人力資源管理（數智人力與法商融合）	4	文理兼報
	21	市場營銷（智慧營銷）	4	文理兼報
政治與公共管理學院	22	行政管理	4	文理兼報
旅遊學院	23	旅遊管理（數智文旅與管理、旅遊規劃與設計）	4	文理兼報
	24	酒店管理（數智酒店與運營管理）	4	文理兼報
	25	會展經濟與管理（數智會展與策劃管理）	4	文理兼報
美術學院	26	美術學（繪本）	4	文理兼報 術科專業
	27	產品設計（產品藝設、家具與室內）	4	
	28	視覺傳達設計（視覺傳達、數字媒體）	4	

廈門校區

學院	序號	專業名稱及方向	學制 (年)	招生科類
哲學與社會發展學院	29	哲學(含中西哲學比較試驗班 中	4	文理兼報

學院	序號	專業名稱及方向	學制 (年)	招生科類
		華文化學試驗班)		
國際關係學院	30	國際事務與國際關係	4	文史
華文學院(龍舟池校區)	31	漢語國際教育	4	文理兼報
新聞與傳播學院	32	廣播電視學	4	文理兼報
	33	新聞學	4	文理兼報
	34	數字出版	4	文理兼報
機電及自動化學院	35	機械工程	4	理工
	36	車輛工程	4	理工
	37	智能製造工程	4	理工
	38	工業設計	4	理工
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	39	材料科學與工程（新能源）	4	理工
	40	應用化學（能源電化學）	4	理工
信息科學與工程學院	41	電氣工程及其自動化	4	理工
	42	電子科學與技術	4	理工
	43	集成電路設計與集成系統	4	理工
	44	通信工程	4	理工
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院	45	計算機類（含計算機科學與技術、信息安全、軟件工程）	4	理工
土木工程學院	46	土木工程	4	理工
	47	工程管理	4	理工
	48	城市地下空間工程	4	理工
	49	給排水科學與工程	4	理工
化工學院	50	化學工程與工藝	4	理工
	51	生物工程	4	理工
	52	環境工程	4	理工
	53	製藥工程	4	理工
建築學院	54	建築學	5	文理兼報
	55	城鄉規劃	4	文理兼報
	56	風景園林	4	文理兼報
音樂舞蹈學院	57	音樂學（海外教育）	4	文理兼報

學院	序號	專業名稱及方向	學制 (年)	招生科類
	58	舞蹈學（海外教育）	4	術科專業

備註：

【術科要求】選讀**術科專業**（音樂學、舞蹈學、體育教育、美術學、產品設計及視覺傳達設計）的學生要求具有相應的專業基礎（我校原則上僅招收第一專業志願填報術科專業的學生），**必要時將安排覆核**。

【其他】

1.招生科類是指學生的中學階段需要具備的學習背景，例如招生科類為理工的專業，不建議中學階段沒有物理、化學、生物或信息技術學習背景的學生填報。文理兼報的專業則接受所有學生填報。

2.根據國家教育部門和我校學籍管理的相關規定，**術科專業、全英文教學專業（國際學院三個專業）**的學生入學後**不可**申請轉入其他普通類本科專業，其他普通本科專業學生入學後亦**不可**轉入上述專業。

3.報讀英語和全英文教學專業的學生，我校將適當考慮英語單科成績；報讀金融學、財務管理、數學與應用數學等相關專業的學生，我校將適當考慮數學單科成績。

4.表格列出的為我校境外學生推薦就讀專業，**最終招生專業以報名系統可選專業及實際成班情況為準**。學校為目錄專業制定專門的培養方案，其他不在目錄的專業，不專門編制境外生培養方案。

5.學校部分專業實行“1+3”兩校區融合式培養，即第一學年及後續學年分別在不同校區學習。報到校區以學校最終安排為準。

七、學費與住宿費（以福建省物價部門最終審批為準）

（一）學費（幣種：人民幣，單位：元/人/學年）

學習類別	預科課程	本科課程			
		一般科類	音樂學、舞蹈學、美術學、產品設計及視覺傳達設計	臨床醫學、藥學	全英文教學專業
學費	12000	5460	9360	6760	28000

1.我校本科課程採用學分制收費，具體收費情況根據學生實際選修學分計算；軟件工程專業第三、四學年為 13000 元/人/學年。

2.全英文教學專業的學生赴外期間按外方大學標準繳納學費及住宿費，外方合作大學為項目學生提供一定的獎學金。

（二）住宿費（幣種：人民幣，單位：元/人/學年）

宿舍類型	泉州校區 廈門校區	龍舟池校區	設施
雙人房	3800	5600	空調、獨立洗手間、熱水器、24 小時網路連接、書桌、衣櫃、24 小時保安值班
四人房	1300	2400	

（三）生活費用：膳食費每月 1500 元人民幣左右，視個人情況而定。

（四）其它費用：代收教材費、保險費、體檢等費用，詳細清單待入學註冊

時告知，約為 2000 元左右。均以當年實際收取為準。

八、獎學金

成績優異者，有機會獲得華僑大學優秀學生獎學金（一學年學費全免或半免）。學校另設立有華僑大學澳門保送生獎學金、教育部港澳學生獎學金、華僑大學澳門優秀學生獎學金、陳明金澳門學生獎助學金等各種專項獎助學金，入學後成績優秀的均可參評。

九、入學與資格複查

1. 錄取新生按照學校發佈的入學報到通知在規定的時間報到。因故不能按時報到者，應提前向學校請假並獲得批准。在規定時間內未報到又未請假者取消其入學資格。

2. 新生入學報到時，所持出入境證件的有效期限應與學習期限相適應。

3. 新生入校後，我校將核查其入學資格並進行身體檢查。凡不符合錄取條件或弄虛作假者，我校將取消其入學資格；對不符合入學體檢要求者，取消入學資格。

十、聯繫方式

華僑大學澳門聯絡處

地址：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600E 第一國際商業中心 2001—2002 室

聯絡人：陳老師

電話：853-28702291 傳真：853-28700399

電子郵件：hqumo@hqu.edu.cn

華僑大學招生處

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城華北路 269 號楊思椿科學館五樓

電話：86-595-22695678 傳真：86-595-22691575

郵編：362021 電子郵箱：hquwz@hqu.edu.cn

網址：<https://zsc.hqu.edu.cn>

澳門中華教育會

地址：澳門水坑尾街 78 號中建商業大廈七樓

電話：853-28333611